

# 中共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重青院委发〔2021〕107号



## 中共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政治理论学习旁听跟学实施细则 (试行)》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二级单位：

《中共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政治理论学习旁听跟学实施细则（试行）》已经2021年第33次党委会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年11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中共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政治理论学习旁听跟学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条** 为进一步压紧压实理论学习责任，深化理论学习效果，参照《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中共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按照上级单位关于政治理论学习的工作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学院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政治理论学习的旁听跟学工作。

**第三条** 旁听跟学重点了解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学习运用和转化落实情况，重点看是否学深悟透原文、是否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是否结合实际进行交流研讨、是否形成解决问题推进工作的办法举措、是否存在形式主义问题等。

**第四条** 旁听跟学工作由党委宣传部门统筹协调，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门、纪检监察室作为旁听跟学成员部门，设立工作专班、由党委班子成员、支部宣传委员及旁听跟学成员部门优秀代表组成旁听跟学人员库，每半年制定学院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政治理论学习政治理论学习旁听跟学计划，每年应做到对校内所有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政治理论

学习的旁听跟学全覆盖。

**第五条** 旁听跟学工作组要坚持问题导向，思想上高度重视，主动与被旁听跟学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商定旁听跟学具体事宜，了解掌握被旁听跟学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学习研讨主题的理论知识及相关情况，确定旁听跟学安排。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应当在每次政治理论学习前 3 个工作日，向党委宣传部门报备本单位政治理论学习工作安排。

**第六条** 旁听跟学工作组要坚持实事求是，在旁听跟学过程中采取多种方式详细掌握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情况，及时填写《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旁听跟学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记录表》，坚持结果导向，提出整改建议，着力解决问题、补齐短板、提升质量，严禁搞形式、走过场。

**第七条** 旁听跟学工作组要将学习情况及时向党委宣传部门和被旁听跟学单位反馈情况，党委宣传部要将学习情况作为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内容，作为考核评价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班子成员的重要依据。

**第八条** 本细则自发文之日起试行，由党委宣传部门负责解释。

附件：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旁听跟学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记录表

附件

### 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旁听跟学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记录表

被旁听单位名称			
学习主题			
学习时间		学习地点	
主持人		发言人	
应参会人数		实际参会人数	
缺席人员			
学习主要内容			
交流研讨情况			
建议与意见			

旁听跟学工作组成员：

年 月 日

---

中共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25 日印发

---